鹤城区爱国卫生工作服务中心

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**目 录**

**第一部分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**

**一、部门基本概况**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**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**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**

（一）收入预算

（二）支出预算

**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**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**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**

**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

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

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**七、名词解释**

**第二部分 2023年部门预算表**

**第一部分 部门预算公开说明**

**一、部门基本概况**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**

1、组织拟订全区爱国卫生工作规划和目标，并组织实施；

2、组织、动员全社会成员参加爱国卫生活动，广泛开展爱国卫生教育宣传活动；

3、承担全区爱国卫生工作指导、协调、督促、检查和效果评价等工作；

4、承担组织开展卫生城市、卫生镇街、卫生村居、文明卫生单位等创建工作；

5、承担组织开展卫生宣传、禁烟控烟等健康教育活动，会同有关部门，开展各种形式的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；

6、承担宣传、组织、指导全区开展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，负责危害严重的病媒生物和公共外环境集中统一控制行动；

7、承担怀化市鹤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**

鹤城区爱国卫生工作服务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：内设机构4个，分别为办公室、卫生创建事务室、健康教育宣传室、病媒生物防制室。

**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纳入2023年鹤城区爱国卫生工作服务中心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：鹤城区爱国卫生工作服务中心本级。

**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**

2023年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。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；支出包括保机关基本运行的经费以及归口管理专项经费。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95.29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95.29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，社会保障基金预算资金0万元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，上级财政补助0万元，事业收入0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，上级单位补助收入0万元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0万元。其中，年初结转结余0万元，收入较上年增加31.4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设立机构，无上年数据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3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95.29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7.04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.21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5.21万元，城乡社区支出36.00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7.82万元。支出较上年增加31.4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设立机构，无上年数据。

**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**

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5.29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7.04万元，占65.05%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.21万元，占9.84%，卫生健康支出5.21万元，占2.67%，城乡社区支出36.00万元，占18.43%，住房保障支出7.82万元，占4.00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3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153.29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。其中，人员经费142.26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抚恤金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11.03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3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42.00万元，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。其中：行政运行支出6.00万元，主要用于健康教育宣传工作经费；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36.00万元，主要用于病媒防制工作。

**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**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**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11.03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2.14万元，上升24.07%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设立机构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3年本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，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，拟召开0场会议，人数0人，内容为无；本部门培训费预算0万元，拟开展0场培训，人数0人，内容为无；拟举办0场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开支0万元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6.00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36.0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2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其中：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95.29万元，基本支出153.29万元，单位项目支出42.00万元。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本年度预算无重点项目支出。

**七、名词解释**

1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**第二部分2023年部门预算表**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7、支出预算分类明细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8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9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工资福利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(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)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人员经费(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)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5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-公用经费(商品和服务支出)(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)

17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9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20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21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22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3、项目支出表

24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5、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

26、政府采购预算表

27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8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29、单位新增资产汇总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